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龙高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凯龙高科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报告：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692号文《关于同意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8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7.62元，募集资金总额49,33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4,664.4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11月30日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天健验〔2020〕6-86号《验资报告》。

（二）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2020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280.17万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4,853.69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6,280.17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38,392.28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主要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款的利息收入7.99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

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甲方）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乙方）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丙方）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与规范管理。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止到本报告出具日，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止日募集资金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10650101040240839	6,615.97	活期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4410188000187107	7,700.97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8110501012001645844	5,606.58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0902960010666	4,024.83	活期
合计	——	23,948.35	——

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3,948.35 万元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38,392.28 万元差额 14,443.93 万元，其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556.07 万元。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280.17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

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不存在违规行为。

六、本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报告的具体依据

本保荐机构通过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进行访谈；取得并查阅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对账单、募集资金到账原始凭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等方式，对凯龙高科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本核查报告。

七、本保荐机构的结论性意见

本保荐机构在审慎核查后认为：凯龙高科 2020 年度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664.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80.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80.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发动机尾气后处理系统扩能项目	否	33,364.46	33,364.46	1,304.28	1,304.28	3.91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1,300.00	11,300.00	4,975.89	4,975.89	44.03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4,664.46	44,664.46	6,280.17	6,280.17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44,664.46	44,664.46	6,280.17	6,280.1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4,853.6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划出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将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郑佑长

李邦新

保荐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日